内 容 简 介

本书共 12 章，内容包括：经济法概述、市场准入和竞争法律制度、公平交易与权益保护法律制度、经济组织法律制度、合同法律制度、工业产权法律制度、财政税收法律制度、金融法律制度、资源管理法律制度、劳动保障法律制度、经济监督法律制度、经济纠纷的仲裁与诉讼。在分析经济法理论知识时，既注重深度，又力求系统与创新；在阐述经济法实体问题时，通过案例来帮助读者理解。每章的最后安排了案例与分析，以及实训操作题，以方便学生理解、运用所学知识。本书既可以作为高职高专院校经济管理类学生的教学用书，也可以作为职业岗位培训的教材和企业管理人员的自学参考用书。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901104297　13801310933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激光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法概论/胡德华主编．—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9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经济管理基础系列)
ISBN 7-302-09338-5

Ⅰ．经…　Ⅱ．胡…　Ⅲ．经济法－中国－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Ⅳ．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8042 号

出 版 者：清华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http://www.tup.com.cn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62770175　　客户服务：010-62776969
组稿编辑：束传政
文稿编辑：康　蓉
印 装 者：北京嘉实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185×230　印张：18　字数：369 千字
版　　次：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302-09338-5/F·901
印　　数：1~ 4000
定　　价：23.00 元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部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 62770175-3103 或 (010) 62795704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编 委 会 名 单

主　任：梁伟样

副主任：陈　强

委　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曹少华　程　坚　胡德华　梁飞媛　沈凤池　沈建国

王碧秀　谢国珍　严云鸿　杨　欣　杨义群　张红专

张有峰　郑健壮

秘书长：熊盛新

前　言

市场经济不仅是竞争性经济和有序的经济，更是法治化的经济。在这种法治化经济的条件下，无论是国家管理经济活动，还是经济主体之间的经济交往，或者是商事主体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市场准入和交易规则的制定和实施，市场交易秩序的维护与监管等，都必须有法可依、依法操作。因此，在 21 世纪的高职高专经济管理类学生中大力加强经济法制的教育，把他们逐步培养成为不仅懂得经济法理论知识，而且能够熟练运用经济法律法规从事和规范经济活动，学会妥善处理和解决经济活动中的各种经济法律问题的专门人才，就显得十分重要。正是如此，我们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关于《高职高专院校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方案》的要求，组织了全国部分高职高专院校中长期从事经济法教学与研究工作的教授、专家、学者、律师编写了这本《经济法概论》。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力求理论联系实际，理论与案例相衔接，全面系统且突出重点，内容具有科学性、准确性、实践性、逻辑性和稳定性，同时也努力反映司法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反映经济法学研究中的新成果，反映最新的立法和最新的司法解释，并且在理论体系和结构上力求有所创新。

本书由胡德华担任主编，由马淑芳、赵爱军、陈松担任副主编。全书由胡德华负责修改、总篡、定稿。各章参编人员及分工如下：丽水职业技术学院胡德华（第 1 章和第 12 章）、安徽工商职业学院陈松（第 2 章和第 7 章）、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吴继良（第 3 章）、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马淑芳（第 4 章和第 10 章）、齐齐哈尔大学李文斌（第 5 章）、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叶家红（第 6 章）、黑龙江商业职业学院赵爱军（第 8 章和第 9 章）、唐山职业技术学院商学校区杨兰波（第 11 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报刊书籍资料，值此之际，谨向原著作者深表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同行及读者不吝赐教，以便再版时修订。

编　者

2004 年 5 月

目 录

第 1 章　经济法概述 1

1.1　经济法的溯源 1
1.1.1　经济法的词源 1
1.1.2　经济立法的溯源.....2
1.1.3　经济法的发展.....2
1.2　经济法的概念与定位 6
1.2.1　经济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6
1.2.2　经济法的定位 7
1.2.3　经济法的本质 8
1.3　经济法的特点和基本原则 11
1.3.1　经济法的特点 11
1.3.2　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12
1.3.3　经济法的实施 13
1.4　经济法律关系 14
1.4.1　经济法律关系的概念与特征.....14
1.4.2　经济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15
1.4.3　经济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终止.....18
1.5　案例及分析 19
1.6　本章小结 19
1.7　复习思考题 20
1.8　实训题 20

第 2 章　市场准入和竞争法律制度 22

2.1　市场准入法律制度 22
2.1.1　市场准入法律制度概述.....22
2.1.2　一般市场准入制度 23
2.1.3　特殊市场准入制度 26
2.2　竞争法律制度 27
2.2.1　竞争法律制度概述 27
2.2.2　我国的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28
2.2.3　反垄断法律制度 32
2.3　案例及分析 34
2.4　本章小结 35
2.5　复习思考题 36
2.6　实训题 36

第 3 章　公平交易与权益保护法律制度 37

3.1　产品质量法律制度 37
3.1.1　产品质量法概述 37
3.1.2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 38
3.1.3　产品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义务.....39
3.1.4　产品质量责任 41
3.2　价格法律制度 42
3.2.1　价格法概述 42
3.2.2　经营者的价格权利和义务.....43
3.2.3　价格监督检查 44
3.2.4　价格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45
3.3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 46
3.3.1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概述.....46
3.3.2　消费者的权利和经营者的义务.....47
3.3.3　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51
3.3.4　消费争议的解决和法律责任的确定.....53
3.4　案例及分析 56
3.5　本章小结 57
3.6　复习思考题 57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3.7 实训题 58

第 4 章 经济组织法律制度 59

4.1 公司法律制度 59
4.1.1 公司法律制度概述 59
4.1.2 有限责任公司 61
4.1.3 股份有限公司 67
4.1.4 公司财务、会计 72
4.1.5 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 73
4.1.6 违反《公司法》的法律责任 75
4.2 合伙企业法律制度 77
4.2.1 合伙企业法概述 77
4.2.2 合伙企业的设立 78
4.2.3 合伙企业的财产 79
4.2.4 入伙与退伙 80
4.2.5 合伙企业的解散和清算 81
4.3 个人独资企业法律制度 82
4.3.1 个人独资企业法概述 82
4.3.2 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与变更 83
4.3.3 个人独资企业的权利与义务 84
4.3.4 个人独资企业的解散和清算 84
4.3.5 违反《个人独资企业法》的法律责任 85
4.4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 86
4.4.1 外商投资企业法概述 86
4.4.2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87
4.4.3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92
4.4.4 外资企业法 95
4.5 案例及分析 97
4.6 本章小结 98
4.7 复习思考题 99
4.8 实训题 99

第 5 章 合同法律制度 100

5.1 合同与合同法概述 100

5.1.1 合同的概念与分类 100
5.1.2 合同法概述 102
5.2 合同的订立 103
5.2.1 合同的订立程序 103
5.2.2 合同的主要条款与形式 106
5.3 合同的效力 109
5.3.1 合同的效力概述 109
5.3.2 合同生效的要件 109
5.3.3 合同无效、可撤销和效力待定 110
5.3.4 合同无效和被撤销的法律后果 112
5.4 合同的履行 113
5.4.1 合同履行的概念和原则 113
5.4.2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114
5.4.3 合同的保全 115
5.5 合同的担保 116
5.5.1 合同担保的概念与种类 116
5.5.2 保证 116
5.5.3 抵押和质押 118
5.5.4 留置 122
5.5.5 定金 123
5.6 合同的变更与转让 123
5.6.1 合同的变更 123
5.6.2 合同的转让 124
5.7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125
5.7.1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概述 125
5.7.2 合同的解除 126
5.8 违约责任 127
5.8.1 违约责任的概念和归责原则 127
5.8.2 违约行为的形态 128
5.8.3 违约责任的认定要件 129
5.8.4 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 130
5.8.5 违约责任的免除 131
5.9 案例及分析 132
5.10 本章小结 133

5.11 复习思考题 134
5.12 实训题 134

第 6 章 工业产权法律制度 136

6.1 工业产权法概述 136
6.1.1 工业产权的概念及其特征 136
6.1.2 工业产权立法和国际保护 137
6.2 商标法律制度 140
6.2.1 商标和商标法概述 140
6.2.2 商标注册制度 142
6.2.3 商标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144
6.2.4 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法律保护 145
6.2.5 商标管理 148
6.3 专利法律制度 149
6.3.1 专利和专利法概述 149
6.3.2 专利权的主体和客体 149
6.3.3 专利的取得 151
6.3.4 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154
6.3.5 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 155
6.3.6 专利实施的强制许可 155
6.3.7 专利权的保护 156
6.4 案例及分析 157
6.5 本章小结 159
6.6 复习思考题 160
6.7 实训题 160

第 7 章 财政税收法律制度 161

7.1 财政法律制度 161
7.1.1 财政和财政法概述 161
7.1.2 预算法律制度 163
7.1.3 国债法律制度 166
7.2 税收法律制度 168
7.2.1 税法概述 168
7.2.2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173

7.2.3 违反税法的法律责任和税务争议处理.....176
7.3 案例及分析.....178
7.4 本章小结.....178
7.5 复习思考题.....179
7.6 实训题.....179

第 8 章 金融法律制度.....181

8.1 金融法概述.....181
8.1.1 金融与金融法的概念.....181
8.1.2 我国的金融体系.....182
8.2 银行法律制度.....183
8.2.1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183
8.2.2 商业银行法律制度.....186
8.3 票据法律制度.....188
8.3.1 票据法概述.....188
8.3.2 票据行为.....190
8.3.3 票据权利.....191
8.3.4 票据的丧失与补救.....193
8.3.5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194
8.3.6 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194
8.4 证券法律制度.....196
8.4.1 证券和证券法.....196
8.4.2 证券监管制度.....197
8.4.3 对证券交易行为的监管.....198
8.5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199
8.5.1 外汇和外汇管理概述.....199
8.5.2 经常项目外汇管理.....200
8.5.3 资本项目的外汇管理.....201
8.5.4 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法律责任.....202
8.6 案例及分析.....203
8.7 本章小结.....204
8.8 复习思考题.....205
8.9 实训题.....205

第 9 章　资源管理法律制度 206

9.1　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 206
9.1.1　国有资产管理法概述 206
9.1.2　国有资产管理的基本法律制度 207
9.2　自然资源管理法律制度 210
9.2.1　自然资源管理法概述 210
9.2.2　自然资源管理的基本法律制度 211
9.3　案例及分析 217
9.4　本章小结 218
9.5　复习思考题 218
9.6　实训题 219

第 10 章　劳动保障法律制度 220

10.1　劳动法律制度 220
10.1.1　劳动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220
10.1.2　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221
10.1.3　劳动合同制度 221
10.1.4　女职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 224
10.1.5　劳动争议 225
10.2　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227
10.2.1　社会保险的概念和特征 227
10.2.2　社会保险原则 228
10.2.3　社会保险项目和各项社会保险制度 228
10.3　案例及分析 232
10.4　本章小结 233
10.5　复习思考题 233
10.6　实训题 233

第 11 章　经济监督法律制度 235

11.1　统计法律制度 235
11.1.1　统计法的概念 235
11.1.2　统计法的主要规定 235
11.2　会计法律制度 238

11.2.1 会计法的概念 238
11.2.2 会计法的主要规定 239
11.3 审计法律制度 244
11.3.1 审计法的概念 244
11.3.2 审计法的主要规定 244
11.4 案例及分析 249
11.5 本章小结 249
11.6 复习思考题 249
11.7 实训题 250

第 12 章 经济纠纷的仲裁与诉讼 251

12.1 经济纠纷及其解决方式 251
12.2 经济纠纷仲裁 252
12.2.1 经济纠纷仲裁的概念与特征 252
12.2.2 经济纠纷仲裁的基本原则 253
12.2.3 经济仲裁机构及其工作制度 254
12.2.4 经济纠纷仲裁程序 255
12.2.5 经济纠纷仲裁裁决的撤销与执行 257
12.2.6 涉外经济纠纷仲裁 257
12.3 经济纠纷诉讼 258
12.3.1 经济纠纷诉讼的概念与特征 258
12.3.2 经济纠纷诉讼的基本原则 259
12.3.3 经济纠纷诉讼的管辖 260
12.3.4 经济纠纷诉讼的程序 261
12.4 经济纠纷诉讼文书常识 264
12.4.1 经济纠纷诉讼文书的概念 264
12.4.2 经济起诉状 265
12.4.3 经济上诉状 266
12.4.4 经济答辩状 267
12.4.5 申请执行书 267
12.5 案例及分析 268
12.6 本章小结 269
12.7 复习思考题 269
12.8 实训题 270

参考文献 271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出版说明

高职高专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担负着为国家培养并输送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高素质技术应用型人才的重任。

进入 21 世纪后，高职高专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发展势头，其学生规模已占我国高等教育的半壁江山，成为我国高等教育的一支重要的生力军；办学理念上，“以就业为导向”成为高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主旋律。近两年，教育部召开了三次产学研交流会，并启动四个专业的“国家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项目”，同时成立了 35 所示范性软件职业技术学院，进行两年制教学改革试点。这些举措都表明国家正在推动高职高专教育进行深层次的重大改革，向培养生产、服务第一线真正需要的应用型人才的方向发展。

为了顺应当前我国高职高专教育的发展形势，配合高职高专院校的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进一步提高我国高职高专教育教材质量，在教育部的指导下，清华大学出版社组织出版“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为推动规划教材的建设，清华大学出版社组织并成立“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编审委员会”，旨在对清华版的全国性高职高专教材及教材选题进行评审，并向清华大学出版社推荐各院校办学特色鲜明、内容质量优秀的教材选题。教材选题由个人或各院校推荐，经编审委员会认真评审，最后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编审委员会的成员皆为教改成效大、办学特色鲜明、师资实力强的高职高专院校、普通高校以及著名企业，教材的编写者和审定者都是从事高职高专教育第一线的骨干教师和专家。

编审委员会根据教育部最新文件政策，规划教材体系，比如部分专业的两年制教材；“以就业为导向”，以“专业技能体系”为主，突出人才培养的实践性、应用性的原则，重新组织系列课程的教材结构，整合课程体系；按照教育部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教材的基础理论以“必要、够用”为度，突出基础理论的应用和实践技能的培养。

本套规划教材的编写原则如下：

(1) 根据岗位群设置教材系列，并成立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

(2) 编审委员会规划教材、评审教材；

(3) 重点课程进行立体化建设，突出案例式教学体系，加强实训教材的出版，完善教学服务体系；

(4) 教材编写者由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多年实践经历的教师共同组成，建立“双师型”编者体系。

本套规划教材涵盖了公共基础课、计算机、电子信息、机械、经济管理以及服务等大类的主要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目前已经规划的教材系列名称如下：

公共基础课
- 公共基础课系列

计算机类
- 计算机基础教育系列
- 计算机专业基础系列
- 计算机应用系列
- 网络专业系列
- 软件专业系列
- 电子商务专业系列

电子信息类
- 电子信息基础系列
- 微电子技术系列
- 通信技术系列
- 电气、自动化、应用电子技术系列

机械类
- 机械基础系列
- 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系列
- 数控技术系列
- 模具设计与制造系列

经济管理类
- 经济管理基础系列
- 市场营销系列
- 财务会计系列
- 企业管理系列
- 物流管理系列
- 财政金融系列

服务类
- 旅游系列
- 艺术设计系列

本套规划教材的系列名称根据学科基础和岗位群方向设置，为各高职高专院校提供“自助餐”形式的教材。各院校在选择课程需要的教材时，专业课程可以根据岗位群选择系列；专业基础课程可以根据学科方向选择各类的基础课系列。例如，数控技术方向的专业课程可以在“数控技术系列”选择；数控技术专业需要的基础课程，属于计算机类课程可以在“计算机基础教育系列”和“计算机应用系列”选择，属于机械类课程可以在“机械基础系列”选择，属于电子信息类课程可以在“电子信息基础系列”选择。依此类推。

为方便教师授课和学生学习，清华大学出版社正在建设本套教材的教学服务体系。本套教材先期选择重点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进行立体化教材建设：加强多媒体教学课件或电子教案、素材库、学习盘、学习指导书等形式的制作和出版，开发网络课程。学校在选用教材时，可通过邮件或电话与我们联系获取相关服务，并通过与各院校的密切交流，使其日臻完善。

高职高专教育正处于新一轮改革时期，从专业设置、课程体系建设到教材编写，依然是新课题。希望各高职高专院校在教学实践中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向我们推荐优秀选题。反馈意见请发送到 E-mail：gzgz@tup.tsinghua.edu.cn。清华大学出版社将对已出版的教材不断地修订、完善，提高教材质量，完善教材服务体系，为我国的高职高专教育出版优秀的高质量的教材。

高职高专教育教材编审委员会

第 1 章

经济法概述

学习要点

- ☺ 经济法的词源、经济立法的溯源和经济法的发展。
- ☺ 经济法的概念、调整对象和定位。
- ☺ 经济法的本质、特点和基本原则。
- ☺ 经济法的实施和法律责任。
- ☺ 经济法律关系的概念、特征和构成要素，以及经济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终止。

1.1 经济法的溯源

1.1.1 经济法的词源

“经济法”一词最早见于1755年法国空想共产主义者摩莱里撰写的《自然法典》第四篇“合乎自然意图的法制蓝图”中。在那里，作者提出了一系列法律草案，其中的一个草案名称叫“分配法或经济法”。但是，摩莱里所指的经济法调整的范围只限于分配领域。因为在他看来，社会产品分配上的弊端，正是私有制度产生的直接原因。所以，他认为要解决社会产品分配上存在的种种弊端，就必须制定“分配法或经济法”。

继摩莱里之后，公元1842年，法国空想共产主义者泰·德萨米在他的《公有法典》中又明确使用了“经济法”这个概念，并系统地提出了分配法、经济法、工业法、农业法、教育法、卫生法等。

1865年，法国著名无政府主义代表人物蒲鲁东曾在他的著作《工人阶级的政治能力》一书中指出：“政治法是经济法和民法的补充和必然产物”。1869年，他在其另一著作《战

争与和平》中提出了“经济法权观念”。在这里，蒲鲁东实际上看到了社会经济生活中出现了一种政治法和民法调整不了的社会关系，即经济关系，需要由一个既能体现国家政治权力，又能体现经济自主的法律，即经济法来对它进行调整。很显然，蒲鲁东所指的经济法更接近现代经济法。

1906 年，德国学者莱特在他撰写的《世界经济年鉴》中又使用了“经济法”这一概念。接着 1916 年，德国法学家海德曼在《经济学字典》中使用了“经济法”概念。他认为经济法是经济规律在法律上的反映。这一概念的提出从深层次上揭示了经济法产生的客观必然性。

对“经济法”一词的探源表明：经济法概念的出现和逐步完善，是一个连续的历史过程。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前，都只有“经济法”之名，而无“经济法”之实。经济法作为一个独立的部门法还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事。

1.1.2 经济立法的溯源

经济法的立法与其他法律立法一样，有其产生、发展和演变的历史。在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1918 年）期间，德国为加强国家对经济的干预，于 1915 年制定和颁布了《关于限制契约最高价格的通知》,1916 年又制定和颁布了《确保战时国民粮食措施令》，等等。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战败的德国物资匮乏，经济崩溃，资本主义各种矛盾更加尖锐、激化，为了振兴经济，德国沿袭战时的经济统治，制定了内容更加广泛的经济法令，如《卡特尔规章法》、《煤炭经济法》等。这些经济法规明显地摆脱了民、商法中的无限私有制和契约自由的原则，进一步确定了国家权力对社会经济生活的干预，于是德国法学家就把这些法规正式称为《经济法》。由此可见，德国是世界经济立法的发源地。

1.1.3 经济法的发展

1．市场经济是经济法兴起和发展的动力

经济法作为调整社会经济关系的重要法律，萌芽于商品经济，兴起和发展于市场经济。追溯其发展过程，大致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1) 诸法合体阶段

从法律产生至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的这一历史阶段，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自给自足的生产方式和少量剩余产品交换只能产生原始的经济关系，因而没有必要也不可能造就出较为健全的经济法。当时，调整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主要集中于保护统治阶级的财产权与国家税赋方面,并同调整其他方面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融合在同一部法典之中，即所谓的“诸法合体”形式。

(2) 民商法阶段

人类社会进入自由资本主义阶段后，由于商品经济有了充分的发展，社会经济生活日益复杂化，资本主义自由市场经济开始孕育和形成。为此，一方面要求把不断重复的交换行为以共同的规则固定下来，使每一个参与交换的主体都能服从；但同时，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又都是社会化的，这就要求将这种规则从习惯上升为全社会为之遵守的法律。另一方面，市场经济又以竞争为特征，它既要以法律规则促进竞争，又要以法律规则维护公平竞争，以防止自由市场主体受个体利益驱动而损害社会利益，最终危及整个社会。在这样的情况下，原先诸法合体中的经济法律规范就已经无法适应这种发展的需要，从而在客观上要求有分立的、以调整自由市场经济关系为主要内容的法律规范，于是就产生了资本主义自由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民商法。

(3) 现代经济法阶段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不断发展和资本的进一步集中，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到了垄断时期，现代市场经济体制正式形成。但此时一方面由于社会生产规模日益扩大，社会分工越来越细，经济部门越来越多；另一方面垄断资本家贪得无厌的剥削和毫无节制的无政府生产大大加剧了社会矛盾，经济危机频频爆发，从而严重地冲击着资本主义制度。在这样的情况下，光靠传统的民商法来调整社会经济关系就远远不够了。于是，主张以国家干预市场为核心内容的凯恩斯主义理论受到了各国的重视。从此，资本主义以国家干预为特征的现代市场经济立法也就进入了新高潮。各国一方面积极修订、补充、发展民商法，另一方面重新制定和实施体现“国家干预原则”的新的经济法律规范，大大刺激了市场经济的发展。有人将这类新的经济法律规范称作“经济法”或“经济统制法”。

2．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经济法的发展

当今世界，市场经济发达的国家是资本主义国家。它们围绕着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进行了大量的经济立法工作。但由于资本主义各国的政治、历史、社会、文化背景不同，市场经济的形成、发展进程有差别，各国市场经济的模式也就存在着差异。因此，各国经济立法的发展也各有特色。这里仅对几个国家的情况作些介绍。

(1) 德国

在整个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孕育、发展过程中，德国相对落后。为了尽快发展工商业和争夺海外市场，德国在 19 世纪就积极主张运用国家力量，通过经济立法促进经济发展。1861 年德国制定了商法法典，并在 1896 年制定了《德国民法典》后，于 1897 年修订旧商法，形成了相对完整的德国民事、商事法系。此外，1892 后德国还颁布了世界上第一部《有限责任公司法》，1896 年和 1909 年又分别制定了《向不正当竞争行为斗争法》与《反不正当竞争法》。

第一次世界大战战败后，为了治理被战争破坏的经济，挽救资本主义制度，德国资产阶级沿袭了战时经济立法原则，实行新的经济统制，对经济直接进行行政干预。1919年颁布了世界上第一部以经济法命名的《煤炭经济法》，接着又制定了《钾盐经济法》、《防止滥用经济权力法令》、《卡特尔条例》等，1933 年和 1934 年又分别颁布了《强制卡特尔法》和《经济有机结合条例》。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原联邦德国实行的是社会市场经济模式，即在经济上既反对自由放任，也反对统得过死，强调的是加强宏观调控。为此，他们不仅从宏观和市场秩序方面制定了大量的市场经济法律、法规，而且还在金融和企业组织方面大力加强市场经济立法。1957 年制定了《联邦银行法》，1965 年颁布了新的《股份法》，1967 年联邦议会通过《经济稳定与增长法》、《原子能法》、《农业法》，1974 年制定了限制商人的《折扣法》、《附赠物品条例》，等等。由于战后重视经济法的立法工作，德国经济很快就得到了恢复，并获得飞速发展，现在已成为世界经济强国之一。

(2) 美国

美国自 1776 年建国以来，长期奉行自由竞争原则，崇尚市场力量对经济发展的作用，但政府也以消费导向为标准进行调控。20 世纪 30 年代前，美国为了建立市场基础，加强反垄断，制定和颁布了市场经济法律、法规。1791 年颁布了《国家银行法令》，1807 年通过了《外贸禁运令》，1832 年颁布了《开垦西部法令》，1861 年颁布了《莫里而法》。尤其是从 1892 年以来，在学者的倡导下先后制定了《统一流通证券法》、《统一买卖法》、《统一仓库收据法》、《统一载货证券法》、《统一股份让与法》、《统一信托收据法》、《统一商事公事法》。这些法经整理后合编成《美国统一商法典》，于 1952 年公布，并为大多数州采用。此外，美国还根据州际和国际通商的需要，先后制定了《州际通商法》、《哈莱法》、《破产法》、《谢尔曼法》、《克莱顿法》、《联邦贸易委员会法》和许多州的《反垄断法》。

20 世纪 30 年代初，美国同样受到了世界性经济危机的严重影响。为了摆脱经济困境，1933 年罗斯福当选总统后，利用短短的 100 天时间，以经济立法与行政干预手段，实行“新政”改革。一方面，由国会通过了《银行法》、《证券法》、《农业调整法》、《联邦紧急赈救法》、《产业复兴法》等经济法；另一方面，又采取向企业提供贷款和津贴，提高物价，削减农业生产，兴办公共工程以增加就业等行政措施。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为加快经济发展，美国制定了大量有关税收、保护消费质量、卫生、安全和环境、贸易保护主义、进出口等方面的法律，并在市场经济模式的不断完善中进行调整和发展。

(3) 日本

日本是当今世界的经济强国之一，但人们都明白它是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国家。当它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时，西方国家的市场经济已基本形成。在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